

110 學年度
佛光大學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
碩士班新生手冊



26247 宜蘭縣礁溪鄉林美村林尾路 160 號

電話：03-9871000 分機 23401

網址：<http://social.fgu.edu.tw/main.php>

系助理 E-mail：hlwu@mail.fgu.edu.tw

佛光大學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 編印

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師資陣容

教師姓名	職級	e-mail	研究室	分機	最高學歷	研究領域
陳憶芬	副教授/ 系主任	yfchen@mail.fgu.edu.tw	德香樓 B402-2	25211	政治大學教育學博士	教育社會學、多元文化教育、原住民教育、師資培育
林信華	教授	hhlin@mail.fgu.edu.tw	雲起樓 521	23413	德國畢勒費德(Bielefeld)大學社會科學博士	社會學理論與社會科學方法論、歐洲整合研究、符號學
鄭祖邦	副教授	tbcheng@mail.fgu.edu.tw	雲起樓 421	23418	政治大學社會學博士	政治社會學、文化社會學、社會學理論
林錚	副教授	clin@mail.fgu.edu.tw	德香樓 B407-4	23420	法國社會科學高等研究院(EHESS)社會學博士	知識社會學、宗教社會學、社會學理論
林明禎	副教授	linmc@mail.fgu.edu.tw	德香樓 B010	23416	東海大學社會工作學博士	社會福利與社會工作
高淑芬	副教授	sfkao@mail.fgu.edu.tw	德香樓 B402-4	23421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社會學博士	科技與社會、環境社會學、社區發展、性別社會學、質性研究
施怡廷	助理教授	ytshih@mail.fgu.edu.tw	德香樓 B402-3	23412	英國紐卡索(Newcastle)大學社會學博士	社會工作間接服務、醫療社會學、身心障礙研究
陳文華	助理教授	cwenhua@mail.fgu.edu.tw	德香樓 B312-3	23415	東海大學社會工作學博士	原住民族與社會工作、多元文化社會工作、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方案設計與評估、醫務社會工作
黃國彰	助理教授	kchuang@mail.fgu.edu.tw	雲慧樓 U505	27112	高雄師範大學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博士	諮商心理學、團體諮商及實務、人格心理學
吳惠玲	系助理	hlwu@mail.fgu.edu.tw	德香樓 B203	23401		

佛光大學社會科學學院

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修業規定

【110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 一、佛光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社會科學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督促碩士班學生課業進修品質，依據本校學則之規定，特訂定本系「碩士班修業規定」（以下簡稱本規定）。
 - 二、本系修業年限以一至四年為限，在職生得酌予延長一年。
 - 三、同學年入學學生中，本系專任教師指導學生至多三人。
 - 四、本系碩士班學生應修滿至少 30 學分（不含碩士論文 6 學分），並通過學位考試，始准予畢業。
 - 五、本系碩士班學生修讀學分之規定如下：
 - （一）社會學組
 - 1、專業必修 12 學分
 - 2、領域選修 3 學分
 - 3、專業選修 15 學分，其中得含跨組、跨所或跨校選課 6 學分。
 - （二）社會工作學組
 - 1、專業必修 18 學分
 - 2、領域選修 3 學分
 - 3、專業選修 9 學分，其中得含跨組、跨所或跨校選課 6 學分。
 - 六、本系碩士班學生得依本系「碩士班學分抵免須知」之規定辦理學分抵免。
 - 七、本系碩士班學生於第一學年及第二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下限為 3 學分。其在校修業期間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上限以 10 學分為原則。
 - 八、本系碩士班學生應先繳交「論文題目及指導教授申請表」，始得於次學期參加本系公開舉辦之「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會」，審查結果須提送系務會議核備。

修讀本系學、碩士五年一貫預研究生得於入學後第一學期提報「論文題目及指導教授申請表」後，於同一學期參加「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會」。

重考入學研究生如同一論文題目曾通過本系「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會」，得提出免參加前述審查會之申請。

「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會」由本系至少三位以上專任教師組成。
 - 九、通過「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會」後，最快得於次一學期申請學位考試。
 - 十、論文指導教授以本系專任教師擔任為原則。但經系主任同意，得請其他系所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之教師擔任。如擬請校外教師擔任指導教授，須經系務會議通過，本系並得要求以本系教師共同擔任指導教授。
- 指導教授所指導學生之學位論文若有不符專業領域之情形，由系務會議視情節輕重，限制其論文指導人數與年限。

- 十一、經向本系提報選定之指導教授後，非經取得該指導教授簽署同意，不得更換指導教授。
- 十二、本系碩士班學生申請學位考試至少兩個星期前，須向本系提交論文初稿及「佛光大學研究生學位論文相似度比對檢核表」，檢附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等相關申請資料，並經指導教授及本系系主任簽署同意。
前項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相似度超過 20% 者，不能進行論文口試；比對報告另提供學位考試口試委員參考。
- 十三、學位考試須經三位以上（含）教師（助理教授以上）擔任口試委員，其中校外委員須有三分之一（含）以上。
- 十四、本系碩士班學生若有不公開或限制公開學位論文需求，須於繳交學位論文時同時填具「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敘明原因並檢附相關證明，經學生、指導教授認定簽名，由系務會議審議後送交教務處。
- 十五、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佛光大學社會科學學院

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學分抵免須知

- 一、本系依據本校「學分抵免辦法」，訂定「碩士班學分抵免須知」(以下簡稱本須知)。
- 二、凡符合下列資格者得申請碩士班修業課程學分抵免：
 - (一)曾在其他教育部立案之研究所肄業或畢業之研究生(含轉所生)。
 - (二)曾於本系肄業並重考進入本系之研究生。
 - (三)就讀本系之前，曾於本校研究所學分班修習本所開授課程者，或曾就讀他校研究所學分班並結業者，需將相關學分證明資料送本系審核，經審核後再依學校程序辦理抵免。
 - (四)曾於本系碩士班隨班附讀，取得學分證明者。
- 三、申請抵免之學科，由系主任召集相關教師進行審查，本系得依實際情況經所務會議決定要求另行測驗，以決定是否同意抵免。未能抵免之課程一律補修。
- 四、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入學後，得申請修業課程學分抵免。並依學校規定於入學當學期之加退選截止日(以行事曆為準)前完成申請，並以一次為原則。
抵免學分之限制如下：
 - (一)研究生成績及格標準為七十分，學分抵免以就讀本系規定之應修畢業學分數(不含論文學分)之 $1/2$ 為限，已先修讀本校學分後考取修讀學位之學生，抵免應修畢業學分數(不含論文學分)以 $2/3$ 為限，另修讀本系學、碩士五年一貫預研究生，或重考本系之研究生，抵免應修畢業學分數(不含論文學分)以 $3/4$ 為上限。
 - (二)申請抵免學分之學科以本系碩士班課程架構之課架為限，其名稱與學分數，原則如下：
 - 1.科目名稱、內容相同者。
 - 2.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相同者。
 - 3.科目名稱、內容不同而性質相同者。
 - 4.科目名稱、內容相同而學分不同者。申請時須附有如成績單之學分證明。
 - (三)學科名稱與學分數不同時，學分互抵之處理規定如下：
 - 1.以多抵少者：抵免後，以少學分登記。
 - 2.以少抵多者：抵免部分學分後無法補修另一部分學分者，應從嚴處理；抵免部分學分後可補修另一部分學分者，得從寬處理。
 - 3.以學分抵免零學分者；抵免後以零學分登記。
 - 4.課名不同但課程相關者，得依實際情況決定准予同意抵免與否。
 - (四)抵免學分者得縮短修業年限，惟至少須在校修業滿2學期(不含休學)且符合本系所有畢業相關規定。
- 五、抵免學分之審核經系務會議審議同意，再送交教務處複審後完成核定。
- 六、其他未經規定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學分抵免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佛光大學社會科學學院

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社會學組課程架構表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本系碩士班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30 學分（不含論文 6 學分）							
（一）專業必修 12 學分							
（二）專業必選 3 學分（領域選修至少二選一）							
（三）專業選修 15 學分							
課號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修別	學分	修課年級		備註
					年級	學期	
SY505	社會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s in Sociology	必修	3	一	上	
SY506	社會問題與社會政策分析專題	Seminar on Social Problem and Social Policy	必修	3	一	上	
SY564	古典社會學理論專題	Seminar on Classical Sociological Theory	必修	3	一	下	
SY524	社會福利理論與思潮	Current thoughts and theories of social welfare	必修	3	二	上	
SY511	社會計量	Sociometry	領域選修	3	一	下	至少二選一
SY610	質性研究專題	Seminar on Qualitative Methods in Social Research	領域選修	3	一	下	
SY507	全球社會專題	Seminar on Global Society	選修	3	-	-	
SY509	社會學基本問題	Basic Questions in Sociology	選修	3	-	-	
SY510	文化社會學專題	Seminar on Cultural Sociology	選修	3	-	-	
SY514	性別社會學專題	Seminar on Sociology of Gender	選修	3	-	-	
SY516	文化理論與政策	Cultural Theory and Policy	選修	3	-	-	
SY517	教育社會學專題	Seminar on the Sociology of Education	選修	3	-	-	
SY525	社區總體營造專題	Seminar on Studies of Community Renaissance	選修	3	-	-	
SY539	集體行為與社會運動專題	Seminar on Collective Behavior and Social Movements	選修	3	-	-	
SY547	組織與制度專題	Seminar on Organization and Institution	選修	3	-	-	
SY552	經濟社會學專題	Seminar on Economic Sociology	選修	3	-	-	
SY553	消費社會學專題	Seminar on the Sociology of Consumption	選修	3	-	-	
SY557	公民社會專題	Seminar on Civil Society	選修	3	-	-	
SY559	應用社會心理學	Applied Social Psychology	選修	3	-	-	
SY560	社會學名著選讀	Selected Readings in Sociology	選修	3	-	-	
SY561	政治社會學專題	Seminar on Political Sociology	選修	3	-	-	
SY613	環境社會學專題	Seminar on Environmental Sociology	選修	3	-	-	
SY614	課程社會學專題	Seminar on the Sociology of Curriculum	選修	3	-	-	
SY751	科技與社會專題	Seminar on Science, Technology and Society	選修	3	-	-	

註：得視實際情況調整授課年級與學期。

佛光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
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社會工作學組課程架構表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本系碩士班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30 學分（不含論文 6 學分）							
（一）專業必修 18 學分							
（二）專業必選 3 學分（領域選修至少二選一）							
（三）專業選修 9 學分							
課號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修別	學分	修課年級		備註
					年級	學期	
SY505	社會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s in Sociology	必修	3	一	上	
SY506	社會問題與社會政策分析專題	Seminar on Social Problem and Social Policy	必修	3	一	上	
SY520	社會工作理論專題	Seminar on Social Work Theory	必修	3	一	下	
SY521	進階社會工作實習	Advanced Social Work Practice	必修	3	二	上	200 小時
SY524	社會福利理論與思潮	Current thoughts and theories of social welfare	必修	3	二	上	
SY512	方案規劃與評估專題	Seminar on Program Planning and Evaluation	必修	3	二	下	
SY511	社會計量	Sociometry	領域選修	3	一	下	至少二選一
SY610	質性研究專題	Seminar on Qualitative Methods in Social Research	領域選修	3	一	下	
SY533	身心障礙社會工作專題	Seminar on Disability and Social Work	選修	3	-	-	
SY534	性別與社會工作專題	Seminar on Gender and Social Work	選修	3	-	-	
SY535	科技與社會工作專題	Seminar on Technology and Social Work	選修	3	-	-	
SY536	醫務社會工作專題	Seminar on Medical Social Work	選修	3	-	-	
SY537	兒童及少年社會工作專題	Seminar on Children, Youth and Social Work	選修	3	-	-	
SY538	長期照顧社會工作專題	Seminar on Social Work with Long-term care	選修	3	-	-	
SY543	貧窮與社會救助專題	Seminar on Poverty and Social Assistances	選修	3	-	-	
SY546	社會服務住宿安置機構經營與管理專題	Seminar on management of full-time care social agency	選修	3	-	-	
SY548	原住民族與社會工作	Indigenous Peoples and Social Work	選修	3	-	-	
SY570	進階社區工作	Advanced Community Work	選修	3	-	-	

註：得視實際情況調整授課年級與學期。

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學生獲取碩士學位程序紀錄表

(本表適用 95 學年度後入學新生)

程序項目	資格	應繳交資料	規定辦理日期	說明	繳交狀況
1. 繳交論文題目	研一	論文題目申報表	學期結束最後一天		
2. 繳交參加論文大綱發表報名表	研二以上	論文大綱報名表	依當學期時間為準：上學期約十月中旬／下學期約為五月中旬	1. 依據本所規定，通過論文大綱後方可提出。 2. 提出論文口試申請者需經指導教授同意。	
3. 繳交論文大綱（論文大綱發表）	研二以上	論文計畫（包括研究方法、研究計畫、論文結構及內容大要等）五千字以上。	上學期 11 月底前及下學期 5 月左右	研二同學必需於上學期或下學期選擇一次發表	
4. 學位考試（論文口試）申請 （需至本校學位考試線上系統申請/系統入口於本校「學生系統」中）	1. 已完成論文初稿 2. 修畢規定課程及學分 3. 需經指導教授同意	1. 學位考試申請表 2. 各學年成績單(學分數審核表)一份 3. 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 (以上三項由學位考試線上系統列印) 4. 論文初稿(含摘要)一份 5. 完成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且取得修課證明附上 6. 論文須經過線上防止剽竊系統之偵測比對,獲指導教授認可,並檢附偵測比對報告。	1. 依該學期教務處所公布行事曆 2. 距碩士學位考試當日 <u>二個星期</u> 前提出	1. 依本校碩博士班學位考試辦法 2. 論文格式請依照本校規定 3. 「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址： (https://ethics.nctu.edu.tw/)通過請下載修課證明 4. 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入口網址： https://lib.ppvts.org/fgu.html	
5. 學位考試（論文口試）當日	已申請學位考試（論文口試）者	請自行準備筆記型電腦、茶水等。	依該學期教務處所公布行事曆之期限內	1. 本校碩博士班學位考試辦法 2. 未能通過學位考試（論文口試）者，得擇期重考，但重考以一次為限 3.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三人至五人	
6. 至本校圖書館登錄資料	已完成論文檢查者	自行上網輸入	辦理離校手續前	1. 輸入密碼、帳號為學校電子信箱之密碼帳號。 2. 輸入並上傳完成後，請直接在線上列印博碩士論文同意書。	
7. 離校申請	完成學位考試（論文口試）	1. 離校申請書 2. 論文平裝本 6 本 3. 規定應繳交之資料	依該學期教務處所公布行事曆之期限內	依校規	

佛光大學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
碩士生提報論文題目及指導教授申請表

申請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姓名	(簽章)	學號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學組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學組
身份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本系五年一貫預研究生 <input type="checkbox"/> 本系重考入學碩士生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6碼) □□□□□□			
連絡電話	手機： _____ 公司： _____ 住家： _____	E-mail	_____	
論文題目	_____			
指導教授 同意簽章	民國 年 月 日			
指導教授 身份別	<input type="checkbox"/> 本系專任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其他系所專任教師 (填下表)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教師 (填下表)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其他系所教師擔任系主任 同意簽章	民國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教師擔任 提送系務會議審議	邀請(校名) _____ (系所名稱) _____ (教師姓名/職稱) _____ / _____ 擔任本人指導教授 原因： _____			
	※ 本欄由系辦填寫 經民國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次系務會議審議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說明：			
備註				

※ 注意事項

- (1) 論文指導教授以本系專任教師擔任為原則。但經系主任同意，得請其他系所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之教師擔任。如擬請校外教師擔任指導教授，須經系務會議通過，本系並得要求以本系教師共同擔任指導教授。
- (2) 碩士生應先繳交本表，始得於次學期參加本系公開舉辦之「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會」（本系學、碩士五年一貫預研究生可於同一學期參加）。
- (3) 碩士生在通過「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會」的次學期，始得申請碩士學位考試。
- (4) 經向本系提報選定之指導教授後，非經取得該指導教授簽署同意，不得更換指導教授。

佛光大學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
碩士生參加論文計畫書審查會申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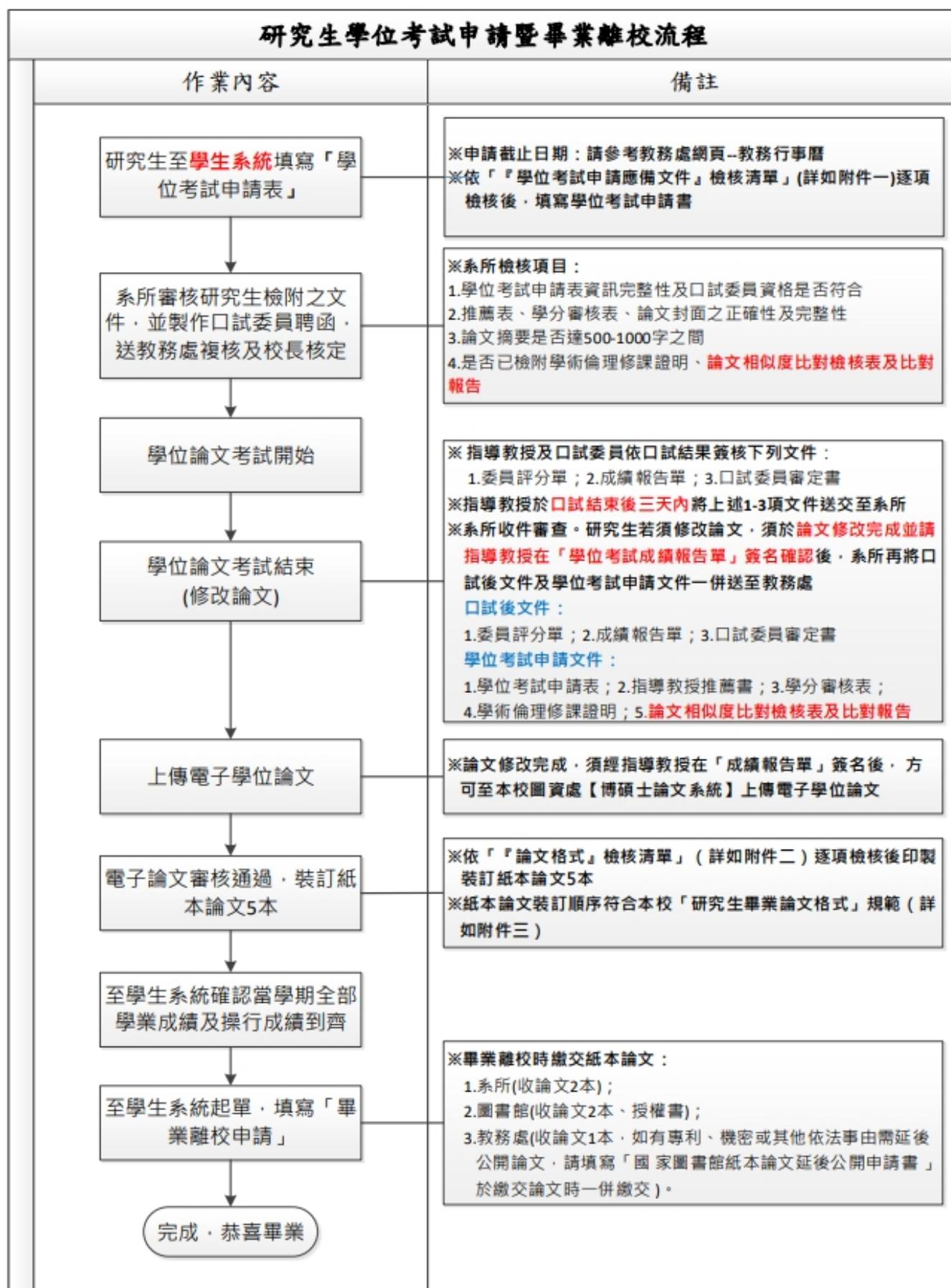
申請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姓名	(簽章)	學號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學組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學組
連絡電話	手機： _____ 公司： _____ 住家： _____	E-mail	_____		
論文題目	中文： _____ _____ 英文： (可不填) _____ _____				
免參加審查會申請	※ 本欄僅限本系重考入學研究生填寫 本人同一論文題目曾通過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本系____學年度「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會」審議通過。				
指導教授意見	一、學生於本學期前完成提送論文題目及指導教授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二、論文內容符合本系專業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三、論文格式符合本校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四、是否同意學生參加論文計畫書審查會(含免參加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指導教授同意簽章	民國 年 月 日				
系辦收件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於申請學期之規定期限內提送本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計畫書(大綱)1式10份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民國 年 月 日</div>				
論文計畫審查結果	經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本系____學年度「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會」審議及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本系____學年度第____次系務會議核備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修正論文名稱： _____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原因： _____				

佛光大學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
碩士生論文計畫書審查會評分表

學生姓名		學號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學組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學組
指導教授		指導教授 身份別	<input type="checkbox"/> 本系專任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其他系所專任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教師		
論文題目	中文： _____				
	英文： (可不填) _____				
審查會 資訊	時間：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星期 _____)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地點： _____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未通過者請敘明理由： _____ _____ _____				
審查委員 簽章					

佛光大學研究生畢業離校注意事項



佛光大學研究生論文定稿須知

(一) 論文書目線上建檔及論文全文電子檔上傳須知：

1. 研究生之學位論文定稿(若論文需修改，須於論文修改完成，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後，應至本校圖書館網頁「博碩士論文系統」線上輸入論文書目資料，並上傳預先轉為PDF檔之論文全文電子檔，作為非營利之數位典藏之用。
2. 論文電子全文之授權對象，為本校圖書館及國家圖書館，研究生可以選擇同意授權或延後授權（以不超過五年為限），將其數位化之論文全文資料，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讀、下載或列印。
3. 建檔完成後，經圖書館於二個工作天內審核後，審核結果將以電子郵件回覆。
論文電子檔上傳如有任何問題，請洽本校圖書館，分機 11803。

(二) 論文定稿須知：

1. 學位考試通過後，如有更改論文題目，請於「學位考試成績報告單」之「新論文題目」欄中註明，並請指導教授簽名。
2. 紙本延後公開：因涉及機密、申請專利或依法不得提供者，請於提送論文時，夾附親筆簽名「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1份（正本）送至教務處（不須裝訂）。
3. 配合國家圖書館電子論文上傳格式規定，紙本論文全文（封面封底、書名頁、推薦書及審定書除外）皆須加上浮水印，浮水印之大小依本校圖書館「佛光大學博碩士論文系統」之規定為準。（參考路徑：<https://cloud.ncl.edu.tw/fgu/>）
4. 論文定稿、裝訂次序、規格，請務必依本校「研究生畢業論文格式」（詳如附件三）辦理。

附件一

「學位考試申請應備文件」檢核清單

系所名稱	學號	姓名

項次	應檢附文件名稱(請自行核對打勾)
1	<input type="checkbox"/> 學位考試申請表
2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封面、書背
3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摘要、目錄、內文初稿
4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教授推薦書
5	<input type="checkbox"/> 學分審核表
6	<input type="checkbox"/> 學術倫理修課證明【106(含)學年度以後入學研究生】
7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相似度比對檢核表及比對報告【 <u>上傳文檔名稱須與論文題目相符</u> 】

※應備文件經檢核確認無誤，學生請簽名_____

「論文格式」檢核清單

系所名稱	學號	姓名

項次	論文格式檢核(請自行核對打勾)
1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口試委員審定書、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學位考試成績報告單、書背及學位論文題目應完全一致
2	<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論文裝訂順序符合本校「研究生畢業論文格式」規範(詳如附件三)
3	<input type="checkbox"/> 封皮裝訂規格(平裝): 碩士論文為紅色雲彩紙、博士論文為淺綠色雲彩紙, 字體黑色, 「上亮P」
4	<input type="checkbox"/> 系所名稱書名全銜, 例如佛教學系博士班、管理學系碩士班、管理學系在職專班
5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封面年度及月份為「取得學位年度」及「預計辦理離校月份」, 如於第一學期1月以後及第二學期6月以後離校, 月份應以1月及6月為最後月份
6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書背年度為「取得學位年度」
7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口試委員審定書及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單面影印, 不可縮小; 內容須與原稿完全相同, 不可做任何修改或加浮水印
8	<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論文全文(封面、封底、書名頁、推薦書、審定書除外)皆須加上浮水印
9	<input type="checkbox"/> 摘要, 勿寫成「中文摘要」

※論文格式經檢核確認無誤, 學生請簽名_____

研究生畢業論文格式

104.04.15 103 學年度第四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06.20 106 學年度第四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01.06 109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撰寫之語文：論文（含摘要），以中文撰寫為原則。

二、字體：

- （一）字體宜端正、清晰，以楷書或新細明體 12 級字為原則，行距 1.5 倍行高。
- （二）全文不得塗污、刪節。
- （三）各頁正下方應註明頁碼。

三、論文次序：（由封面至封底依序而下排列〔1-15 項〕）

- （一）封面
- （二）內頁（整張空白）
- （三）書名頁（與封面相同）：包括校名、系（所）別、學位論文級別、論文題目、研究生姓名、指導教師姓名及取得學位年月等。（單面列印）
- （四）首頁：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單面列印）
- （五）次頁：論文口試委員審定書。（單面列印）
- （六）論文摘要：宜說明研究目的、資料來源、研究方法、研究內容及研究結果，約 500 至 1000 字，應打字。
- （七）序言或誌謝辭：應另頁繕寫（依個人意願自行決定是否撰寫）。
- （八）目錄：包括摘要、各章節之標題、文獻、附錄及其所在頁數，依次編列。
- （九）圖目
- （十）表目
- （十一）論文正文
- （十二）參考文獻及附錄：應包括文獻名稱、作者姓名、卷數、頁數、出版年月及出版處所。
- （十三）內頁（整張空白）
- （十四）封底
- （十五）書背側條：應包括校名及系（所）名、學位論文級別、論文題目、研究生姓名及取得學位年度（中華民國年度）。

四、論文份數：

- （一）碩士論文：提繳平裝論文 5 本，含所屬系（所）辦公室 2 本、本校圖書館 2 本及教務處註課組 1 本（彙轉國家圖書館）。
- （二）博士論文：提繳平裝論文 5 本，含所屬系（所）辦公室 2 本、本校圖書館 2 本及教務處註課組 1 本（彙轉國家圖書館）。

五、論文規格：【第一～五及第十三項為規定規格，第六～十二項為參考規格】

- （一）封面、推薦書、審定書等由學校製發。

- (二) 內頁：A4 規格、80 磅白色影印紙（本頁為空白頁，置於封面之後及封底之前各一張）。
- (三) 首頁：A4 規格、80 磅白色模造紙或白色影印紙。
- (四) 版面：以 21cm × 29.7cm 之 A4 白色紙張繕製。每頁上方空白 3 公分，下方空白 2 公分，左右兩邊均空白 3.17 公分。版面底端 1 公分處中央繕打頁碼。
- (五) 封皮裝訂規格（平裝）：碩士論文為紅色雲彩紙、博士論文為淺綠色雲彩紙，字體黑色，務必「上亮 P」。（教務處有雲彩紙樣本供參考）
- (六) 論文體例，請依新式標點：
1. 「」用於平常引號，『』用於引號中之引號。
 2. 中文書名請用雙鉤符號《》，英文以斜體字表示。
 3. 章節、論文篇名請用單鉤符號〈〉，英文以 " " 表示。
 4. 正文中書名篇名連用時，則可省略篇名號，如《論語·學而篇》。
 5. 論文體例，請依「一、(一)、1、(1)」順序論述。
- (七) 註解請採當頁注釋模式，並以阿拉伯數字 1、2、3……依序標示於注釋之右上方。參考書目附於論文之後，徵引專書或論文，請依序註明作者、書名（或篇名）、頁碼。
- (八) 常見古書可免作者，唯涉及版本者請特別註明。腳註徵引專書或論文，請依下列形式，或依各系所專業領域性質自訂：
1. 中日文專書：作者，《書名》（出版資料），卷冊，頁碼。例如：梁嘉彬，《廣東十三行考》（上海：商務印書館，1937 年），頁 50。
 2. 中日文論文：作者，〈篇名〉，《期刊》，卷期（公元年月），頁碼。例如：張彬村，〈十七世紀雲南貝幣崩潰的原因〉，《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第五輯（1993 年 2 月），頁 153。
 3. 西文專書、論文亦同上例。
 4. 專書，例如：Kwang-Ching Liu, *Anglo-American Steamship Rivalry in China, 1862~1874*.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pp.5-6.
 5. 論文，例如：David Ownby, *The Heaven and Earth Society as Popular Religion*, *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4 : 4 (November 1995), p.1023.
- (九) 每篇論文之後，請列引用書目，中、外文書目資料並存時，中文在前，外文在後。中、日文書目可按作者筆劃或其他方式排列。書目形式亦仿上例。
- (十) 第二頁正文開始：
1. 正文：新細明體 12 級。
 2. 引文：標楷體 12 級。
 3. 隨頁注釋：新細明體 10 級。
 4. 章名：標楷體 16 級，節名：標楷體 14 級，小節：標楷體 12 級。
 5. 英文請採 Times New Roman 字型。
- (十一) 以中文撰稿為原則。
- (十二) 圖版黑色或彩色照片、幻燈片、光碟、磁片皆可。相關版權請作者自行負責。
- (十三) 配合國家圖書館電子論文上傳格式規定，紙本論文全文（封面封底、書名頁、推薦書及審定書除外）皆須加上浮水印，浮水印之大小依本校圖書館「佛光大學

博碩士論文系統上傳作業說明」之規定為準。(參考路徑：
<https://cloud.ncl.edu.tw/fgu/>)

六、論文全文電子檔線上建檔注意事項：

研究生完成學位論文後，應至本校圖書館首頁「博碩士論文系統」進行論文上傳作業，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讀、下載或列印。詳細步驟，請參閱「博碩士論文系統」之「建檔流程」與「建檔說明」。